

工程名称：厦门第二东通道建设项目生态补偿项目  
——厦门湾生态环境变化（涉海工程累计性影响）对中华白海豚及  
栖息地的影响研究

#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LQGCCG2021-057

招 标 人：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林 小（电子签名或盖章）

编 制 日 期：2022年1月4日



# 投标邀请书

招标编号: LQGCCG2021-057

致: 受邀请单位

##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厦门第二东通道建设项目生态补偿项目——厦门湾生态环境变化(涉海工程累计性影响)对中华白海豚及栖息地的影响研究, 招标人为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目进行邀请招标。

## 2、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 厦门市湖里区、翔安区;

2.2 工程建设概况: 厦门第二东通道起点位于枋钟路与金尚路交叉口, 止于翔安大道, 接已建翔安南路刘五店(翔安南)互通式立交, 路线全长 12.371 公里, 主线采用高速公路标准建设, 设计速度采用 80 公里/小时, 其中本岛段长 3.095 公里, 采用六车道标准; 海中桥梁段长 4.053 公里(钢箱连续梁桥), 采用八车道标准, 桥梁总宽 37 米; 翔安段长 4.773 公里, 采用六车道标准, 桥梁总宽 30m。项目批复概算 1191421 万元。

2.3 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项目为厦门第二东通道建设项目生态补偿项目——厦门湾生态环境变化(涉海工程累计性影响)对中华白海豚及栖息地的影响研究, 主要研究内容为厦门湾涉海工程历史变迁进程分析、厦门湾中华白海豚分布及栖息地现状调查、分析不同历史时期厦门湾中华白海豚核心栖息地的变化、评估涉海工程对中华白海豚及其栖息地环境的累积性影响, 并提出保护措施建议。

2.4 工期要求: 合同签订后 12 个月内完成成果验收。

2.5 研究成果要求: 提交《厦门第二东通道建设项目生态补偿项目——厦门湾生态环境变化(涉海工程累计性影响)对中华白海豚及栖息地的影响研究报告》, 并通过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或相关主管部门组织的科研项目成果验收。

## 3、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 2022 年 1 月 9 日, 下午 17 时前; 地点: 厦门路桥工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厦门市湖里区槟城道 289 号厦门国际游艇汇 A1 栋) 持单位介绍信获取招标文件;

#### 4、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中标法。

####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2年1月10日  
9时30分，提交地点为厦门路桥工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厦门市湖里区槟城道289号厦门国际游艇汇A1栋)；

5.2 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6、联系方式

招标人：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厦门市湖里区槟城道289号厦门国际游艇汇A1栋，邮编：361100；

电话：13400605083，传真：0592-5828181；

联系人：林工；

法定代表人：林小雄  
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签字或盖章)

2022年1月4日

## 投标须知

序号	项 目 名 称	须 知 内 容
1	综 合 说 明	<p>项目名称：厦门第二东通道建设项目生态补偿项目——厦门湾生态环境变化（涉海工程累计性影响）对中华白海豚及栖息地的影响研究</p> <p>项目编号：LQGCCG2021-057</p> <p>招 标 人：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p> <p>工程地点： 厦门市湖里区、翔安区</p>
2	工程概况及范围	<p>工程概况：<u>厦门第二东通道起点位于枋钟路与金尚路交叉口，止于翔安大道，接已建翔安南路刘五店(翔安南)互通式立交，路线全长12.371公里，主线采用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采用80公里/小时，其中本岛段长3.095公里，采用六车道标准；海中桥梁段长4.053公里(钢箱连续梁桥)，采用八车道标准，桥梁总宽37米；翔安段长4.773公里，采用六车道标准，桥梁总宽30m。项目批复概算1191421万元。</u></p> <p>招标范围包括：<u>本次招标项目为厦门第二东通道建设项目生态补偿项目——厦门湾生态环境变化（涉海工程累计性影响）对中华白海豚及栖息地的影响研究，主要研究内容为厦门湾涉海工程历史变迁进程分析、厦门湾中华白海豚分布及栖息地现状调查、分析不同历史时期厦门湾中华白海豚核心栖息地的变化、评估涉海工程对中华白海豚及其栖息地环境的累积性影响，并提出保护措施建议。</u></p> <p>研究成果：<u>提交《厦门第二东通道建设项目生态补偿项目——厦门湾生态环境变化（涉海工程累计性影响）对中华白海豚及栖息地的影响研究报告》。</u></p>
3	标 段 划 分	一个标段
4	资 金 来 源	市财政
5	质 量 标 准	通过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或相关主管部门组织的科研项目

		成果验收。
6	服 务 时 间	合同签订后12个月内完成成果验收。
7	投 标 单 位 资 格 要 求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等院校或科研院所，近5年内至少完成一项中华白海豚保护相关研究业绩。
8	项 目 负 责 人 资 格 要 求	具有高级技术职称
9	参 加 人 员 最 低 要 求	项目组参与人员需配备副高或以上（副教授或副研究员或高级工程师）3名，中级职称或以上（讲师或助理研究员或工程师）5名。
10	资 格 审 查 方 式	资格后审
11	招 标 有 效 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90_日（日历天）内有效。
12	最 高 限 价	最高不超过 92.9 万元。
13	结 算	结算价由甲方审核，若政府相关部门对甲方的审核结论进行审查复核或审计的，最终结算价以其审查复核或审计结果为准。
14	踏 勘 现 场	招标人不统一组织投标申请人踏勘现场。 投标人可自行踏勘现场，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5	提 交 质 疑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应于开标前3日，电话通知招标单位，联系电话：13400605083，联系人：林工
16	投 标 文 件 份 数 及 装 订 方 式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贰份。 投标文件装订方式：胶装。
17	投 标 文 件 递 交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2 年 1 月 10 日上午 9:30 。 递交地点：厦门路桥工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厦门市湖里区槟城道289号厦门国际游艇汇A1栋）
18	评 标 方 法	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中标法

## 二、投标文件格式

### 附件一

#### 一、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_\_\_\_\_招标人的\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 月 日

注：附授权代理人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若为法人参加开标则提供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无需提供授权书。

## 附件二

### 二、投 标 函

致：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根据你方招标工程项目编号为 LQGCCG2021-057 的 厦门第二东通道建设项目生态补偿项目——厦门湾生态环境变化（涉海工程累计性影响）对中华白海豚及栖息地的影响研究 工程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件、技术规范、图纸和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以\_\_\_\_\_元（大写）承担本工程招标范围内所有工作。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承诺遵守招标文件所有条款规定。

3、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派出\_\_\_\_\_为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完成招标范围内的工作。

4、如果我方在本投标书有效期内撤回投标书，或在中标通知书下达后 3 天内未能或拒绝签订合同书，或自行转标，贵单位有权另选中标单位。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日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附件三

单位综合情况一览表（盖章）

年 月 日

企业名称		法人代表	
企业性质		资质等级	
主管单位		经营范围	
组建时间		联系人姓名及职务	
企业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企 业 人 员 状 况	企业总人数： ____人	累计完成白海豚保护相关研究 总投资： _____万元	
	其中  高级职称： ____人 中级职称： ____人 初级职称： ____人	其中  与本工程类似的工程总投资： ____万元 目前在建、与本工程类似的工程投资： ____万元 企业固定资产总额： ____万元	

备注：附上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类似项目业绩合同等证明（加盖公章）



附件四

### 拟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毕业院校专业				毕业时间	年 月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年	为 申 请 人 服 务 时 间		年	
执 业 注 册			职 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项目负责人		
主 要 经 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担任职务	

备注：附上项目负责人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等证明（加盖公章）

投标人：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学历	专业	技术职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主要工作业绩
1								
2								
3								
4								
5								
6								
7								
8								

备注：附上项目参加人员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等证明（加盖公章）

投标人： (全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六

### 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 一、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
  - 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 三、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让他人挂靠投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 四、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 五、不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 六、不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 七、保证中标后不转包及使用挂靠队伍，若有分包需征得建设单位同意；
  - 八、保证中标之后，按照投标文件承诺派驻管理人员及投入设备，如有违反，同意接受建设单位违约处罚并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 九、保证企业及所属人员无行贿犯罪记录；
  - 十、如在投标过程和公示期间发生投诉行为，保证投诉内容符合要求，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并附有关身份证明复印件。
-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没收投标/信用保证金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如已中标的，自动放弃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开标日期)

附件七：

## 报价表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科目名称	费用	备注
1	设备费		
1.1	购置设备费		
1.2	试制设备费		
1.3	设备改造与租赁费		
2	材料费		
3	材料整理及报告编制费		
4	燃料动力费		
5	差旅交通费		
6	会议费		
7	劳务费		
8	专家咨询费		
9	管理费及税金		
	合计		

备注说明：

- 1、管理费（含税金）不得超过总报价的 20%，否则按 20%强制进行算术修正总报价。
- 2、清单所列已包含本项目所有费用，不接受清单外任何细目费用。
- 3、报价明细可附说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八：

合同编号：

## 技术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 \_\_\_\_\_

委托方（甲方）：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厦门市湖里区

有效期限： \_\_\_\_\_ 年 月 日合同履行完毕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 技术咨询合同

委托方（甲方）：\_\_\_\_\_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_\_\_\_\_

住 所 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项目联系人：\_\_\_\_\_

通 讯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传 真：\_\_\_\_\_

受托方（乙方）：\_\_\_\_\_

住 所 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项目联系人：\_\_\_\_\_

通 讯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传 真：\_\_\_\_\_

本合同甲方经邀请招标，确定由乙方就《\_\_\_\_\_》项目进行技术咨询，并支付咨询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 第一条 乙方进行本技术咨询的内容、要求和方式

### 1. 咨询内容：

\_\_\_\_\_

### 2. 咨询要求：

1) 根据相关的规程、规范和规定要求，乙方开展相应的外业调查、内业工作，完成\_\_\_\_\_报告编制工作。

2) 配合与研究课题相关的工作，配合甲方参加相关会议。

### 3. 咨询方式：

根据本工程的实际情况，乙方采用\_\_\_\_\_的技术路线。

**第二条** 乙方应当按照下列进度要求进行本合同项目的技术咨询工作：\_\_\_\_\_年  
月 日提交初稿，\_\_\_\_\_年 月 日前提交最终编制报告。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咨询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提供技术资料：

- 1) 相关会议纪要；
- 2) 其他相关基础资料，具体内容双方协商。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咨询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 技术咨询报酬总额暂定为：\_\_\_\_\_。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费用总额是为完成\_\_\_\_\_并通过审查的全部费用及报酬，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成本费、评审费和会务费（含专家的差旅费、咨询费等）等。合同执行期间，若政府出台新的规定或政策，按新政策要求执行；若政府相关部门对甲方的审核结论进行审查复核或审计的，最终结算价以其审查复核或审计结果为准。若最终结算价低于已拨付费用，乙方必须无条件将超出款项，7日内全额退还甲方。

2. 在本项目财政拨款拨付至甲方帐户的前提下，技术咨询报酬由甲方分期支付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 (1) 合同签订后拨付合同价的 40%；
- (2) 研究成果通过验收后拨付至合同价的 80%；
- (3) 尾款待合同决算后一次性支付。

乙方应在甲方支付上述费用前，按甲方要求提供正式完税发票。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帐号为：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地 址：\_\_\_\_\_

帐 号：\_\_\_\_\_

**第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 保密内容：涉及本合同的技术文件、资料、经营信息和商业秘密。
2. 涉密人员范围：直接和间接涉及本合同技术的有关人员。
3. 保密期限：合同有效期及合同终止后三年内。
4. 泄密责任：按有关法律、法规处理。

乙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涉及本合同的技术文件、资料、经营信息和商业秘密。

2. 涉密人员范围：直接和间接涉及本合同技术的有关人员。

3. 保密期限：合同有效期及合同终止后三年内。

4. 泄密责任：按有关法律、法规处理。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 7 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 1、主管技术的项目负责人变动；
- 2、国家重大产业计划调整；
- 3、显失公平。

**第七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 乙方提交成果的形式：全部成果以编制报告方式提交甲方使用，提交成果数量为纸质报告拾份、电子版壹份。

2. 成果的验收标准：国家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

3. 成果的验收方法：通过甲方或相关主管部门组织的成果验收。

4. 验收的时间和地点：    年    月    日前提交项目报告（送审稿），由甲方或相关主管部门确定验收时间和地点。

**第八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条约定，应当按每拖延一天，应向甲方支付合同费用的 1%作为违约金（支付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延期达 10 个工作日以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返还已支付款项，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及维权产生的费用。

2.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三条约定，应当允许乙方顺延成果提交的时间。

**第九条** 双方确定：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甲、双）方所有。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双（甲、双）方所有。

**第十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



定\_\_\_\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负责项目有关人员的沟通、协调工作。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由接收方以书面方式确认。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发生不可抗力（如地震、战争等）；
2. 非乙方技术原因导致报告无法提交或通过；
3. 项目停止。

**第十二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2种方式处理：

1. 提交厦门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签约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无。

**第十四条**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经双方以书面确认方式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五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

1、本合同经费由乙方自主管理使用，本合同的项目成果报告评审会议费用（含内审及最终验收等编制过程中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若由于国家、地方政策法规及相关规划变化等原因造成项目暂停或中止，或非乙方原因造成应提交的技术成果未被采用或本合同的约定暂停或中止，本合同终止，甲方应按照乙方实际已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经厦门市财政审核中心审核后的工作费用。

3、乙方必须按时提交相关技术成果，不得以未收到合同费用为理由不向甲方提交相关成果。乙方提交的技术成果，若无法通过验收，经一次调整后仍无法通过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双倍返还定金，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所有费用及损失。

4、本项目评审（验收）后，乙方须在 1 个月内完成报送完整结算资料。

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符合甲方或政府审计部门要求的结算资料；对于甲方出具的结算审核结论或政府审计部门出具的审计结果，应在接到通知之日 7 日内给予确认，若对审核结论/审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自收到通知之日起 7 日内提交书面意见及支持依据，逾期确认则视为同意审核结论/审计结果，该审核结论/审计结果为本合同的最终结算价。乙方对审核结论/审计结果的异议未被甲方或政府审计部门采纳的，

该审核结论/审计结果为本合同的最终结算价。

在上述期限内，未报送结算审核或报审材料未达要求的，经甲方调查落实，确属由于乙方原因延迟的，每延迟报送一天，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万分之三作为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5%。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乙方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第十八条** 本合同签约地点为厦门市湖里区。

(此页无正文，为双方签字页)

甲方：\_\_\_\_\_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_\_\_\_\_ (盖章)

法人/委托代理人：\_\_\_\_\_ (签章)

年 月 日

乙方：\_\_\_\_\_ (盖章)

法人/委托代理人：\_\_\_\_\_ (签章)

年 月 日